

证券代码：830803

证券简称：新松医疗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视频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琨元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高管团队薪酬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年度高管团队薪酬方案》的议案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魏宇、杨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黄勇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聘任李联庆为公司财务总监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发布的《《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(2023-048)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魏宇、杨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新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1 日